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G LEE SOFTWARE (GROUP) LIMITED

新利軟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76)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10 條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按照管理賬目，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三季度業績與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錄得溢利比較，可能宣告虧損之情況。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按照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有關賬目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或審核。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新利軟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10 條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按照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三季度業績，與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錄得溢利比較，本集團可能宣告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出現虧損。

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出現虧損，主要由於(i)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及(ii)分銷費用及管理費用較去年同期增加。

* 僅供識別

儘管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三季度業績較去年同期可能出現虧損，惟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整體財務狀況穩健，故前景仍然樂觀。董事會謹此強調，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且具備充足現金資源，應付其目前及未來現金流量需求。董事會將持續檢討本集團之策略及營運，務求提升業務表現及本公司股東回報。

本公司正著手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三季度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按照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有關賬目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或審核。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日刊發之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三季度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利軟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熊融禮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熊融禮（執行董事）
崔堅（執行董事）
徐舒藝（執行董事）
浦炳榮（獨立非執行董事）
談國慶（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景文（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張貼日起計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址 <http://www.hkgem.com> 內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於本公司網頁(<http://www.singlee.com.cn>)內刊登。